

四川报业博物馆藏品征集公告

新闻记录时代,报纸定格历史。四川报业博物馆是依托新闻类文物和文献资料,收藏、研究、展示、阐释能够充分反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代表性物证的专业机构。为了进一步丰富藏品,珍藏集体记忆,传承文化基因,彰显文化自信,更好地收藏、保护传媒文物,全面展示报业嬗变历程,见证风云激荡的时代变迁特别是四川发展,四川报业博物馆特向社会各界征集传媒相关藏品。

一、征集范围和类别

1. 采访类物品

各时期采写新闻所用交通工具,如自行车、摩托车;采访工具,如笔记本、写稿纸张、发稿纸张等;采访装备,如照相机、通信工具、摄录设备等。

2. 编辑类物品

各个时期采编新闻所用笔、墨、纸、信封等;组版工具如版样纸、计字尺、字体字样表等;接收电稿设施、翻译电稿电码本;各报纸的签字大样等。

3. 各类报刊

我国古代的邸报、京报等;民国时期的报刊如《申报》《新闻报》等;民国至今的各类报刊创刊号、号外、重大改版首期报刊;各报刊在重要历史时段反映重大事件的版面等。

4. 文献资料

各报刊在重要历史时段反映重大历史事件的各种资料,包括会议、活动的各类影像资料、文字图片资料等;各报刊的重要会议纪要、重要新闻手稿、重要编读往来信函;各报刊和报业同仁获得国家级奖项或表彰的重要新闻作品及奖章、奖杯、证书等。

二、征集方式

1. 捐赠:诚挚欢迎个人或单位自愿捐赠。经专家鉴定,符合藏品入藏标准的,进行入藏登记。

2. 借展与代管:藏品所有者自愿将收藏的藏品借与四川报业博

物馆展出或交由保存的,经专家鉴定后签订借展、代管协议,设定保管期限,所有权不变,由四川报业博物馆进行展出和安全保管。

3. 征购:按照相关法律法规,对藏品所有者愿意出售有馆藏价值的文物或资料,经专家鉴定以合理价格购买。

4. 复制仿制:按照相关法律法规,在确保藏品安全的前提下,对特别珍贵且收藏机构或个人需自行保存原件的,经协商同意,借助现代科技手段进行复制或仿制。

三、捐赠荣誉

1. 经专家鉴定符合馆藏标准的,四川报业博物馆将对捐赠者颁发捐赠证书,视情况进行宣传报道。

2. 捐赠者个人信息、简介、捐赠事迹等将作为藏品档案的重要组成部分,登记造册,由博物馆永久记录保存。

四、征集时间

长期征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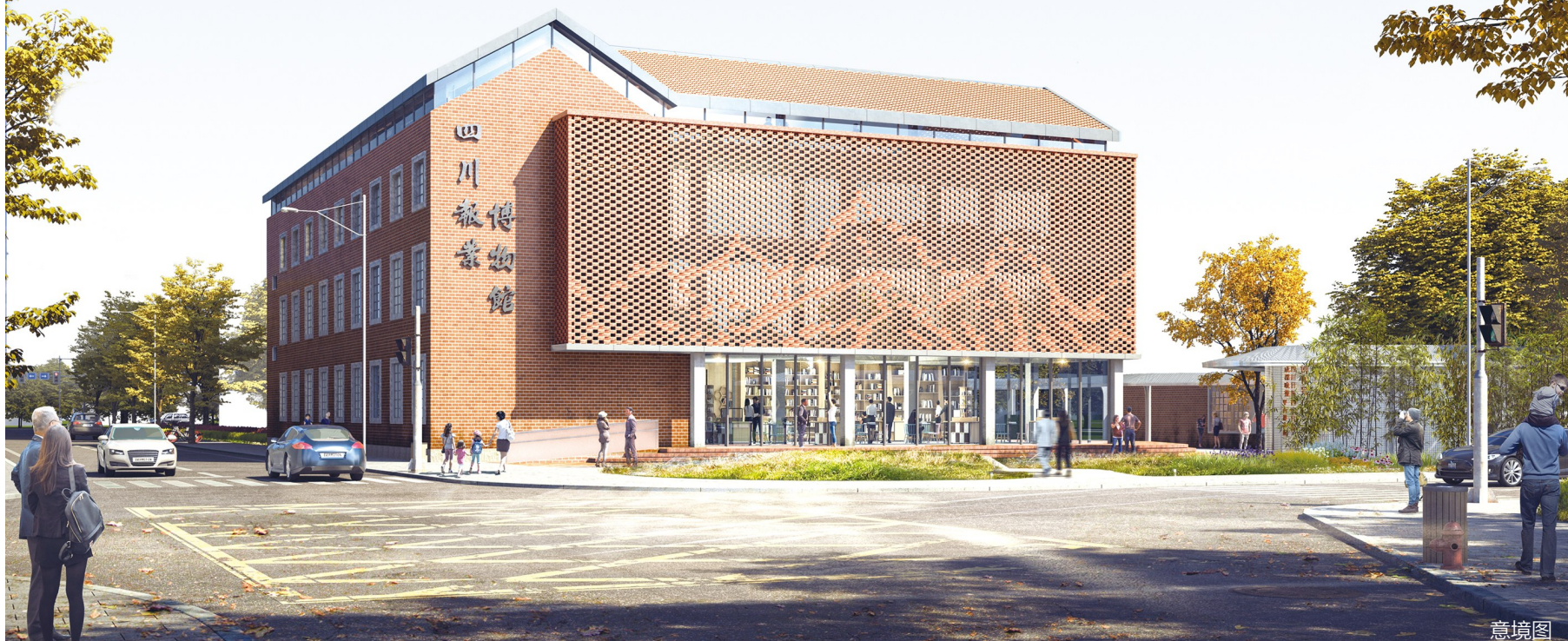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联系方式

1. 通信地址:四川省成都市红星路二段70号

2. 联系人:喻建琴

3. 联系电话:028-86968281
13730807244

四川报业博物馆
2023年5月29日



意境图